数字广东建设“十五五”规划

为科学引领数字广东建设，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和《广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制定本规划。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贯彻数字中国建设战略要求，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系统推进数字广东建设，以数据要素和数智技术为**两大动力**，推进“数”“智”与经济、政治、社会、文化、生态文明建设“**五位一体**”深度融合，夯实数智基础设施和数智安全**两大基础**，织牢数智领域开放合作**一根纽带**，为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塑造国家竞争新优势作出“广东贡献”。力争到2030年，人工智能全面重塑生产生活范式，广东成为全国领先的智能创新高地和应用典范，**数字广东升级跃迁为“数智广东”**。

专栏1 “十五五”时期数字广东建设主要指标

序号	指 标	2025年	2030年	属 性
1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	16.5*	18	预期性
2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发明专利有效量（万件）	48.4	65	预期性
3	公共数据资源开放有效数据集（万个）	10.3	13	预期性
4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数字化生产设备普及率（%）	—	72	预期性

5	规模以上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业企业营业收入（亿元）	7983.2	11000	预期性
6	新一代智能终端、智能体等应用普及率（%）	—	＞90	预期性
7	文化新业态营收占规模以上文化产业营收比重（%）	40.3	48	预期性
8	每万人拥有5G（含5G-A）基站数（个）	34.7	51	预期性

注：带*的为2024年数据。

二、优化数据要素配置，构建一体化数据市场

（一）健全“治数”制度体系。推动《广东省数据条例》出台实施。推动数据产权登记制度稳妥有序落实。完善公共数据资源授权运营制度体系，加快建立公共数据资源开发利用责任制。创新企业数据授权使用机制。完善数据流通交易规则和标准，健全数据定价与收益分配制度。落实政务数据统筹管理和分类分级制度，构建公共数据标准规范体系。引导企业建立数据安全合规管理体系。健全数据市场跨部门、跨地区协同监管机制。

（二）激发“供数”内生动力。加强公共数据资源供给，升级数据资源“一网共享”平台，健全政务数据共享协调和供需对接机制。优化“开放广东”平台，推进重点领域公共数据脱敏开放。强化公共数据资源登记管理，建立全省数据资源“一本账”。激活社会数据供给动力，实施国有企业数据效能提升行动，激励数据富集型企业加大供数力度。强化链主牵引带动作用，推动产业链数据资源整合，扩大行业数据供给规模。健全个人数据合规利用机制。

（三）释放“用数”创新活力。创新数据应用，打造公

共数据“跑起来”示范场景，办好“数据要素×”大赛广东分赛。举办“湾区数超”广东省高质量数据集创新大赛，推动高质量数据集赋能千行百业，培育为高质量数据付费的市场共识。加强公共数据资产管理，推动企业数据资产入表，稳妥推进数据资本化。培育多元经营主体，组建省数据集团。开展“十百千”数据企业梯度培育行动。发挥广州、深圳数据交易所引领带动作用，支持数据流通服务平台企业发展，引导数据商创新开发数据产品和服务，培育数据市场第三方专业服务机构。

专栏 2 数据市场培育
推动数据产业集聚发展。推动东莞市、广州市天河区、广州市黄埔区、深圳市南山区、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建设数据产业集聚区，支持有条件城市建设特色数据产业园区。 建设数据标注基地。推动广州、深圳探索智能标注应用，支持佛山、东莞建设工业数据标注基地，支持韶关打造粤港澳大湾区人工智能数据标注基地，鼓励有条件城市发展数据标注产业。

三、聚力数智技术攻关，建设数智创新策源地

（一）布局颠覆性数智技术新版图。强化前沿数智技术基础研究，积极承接国家重大科技项目，强化量子科技、脑机接口、未来计算、数据科技、人工智能等领域研究，加强跨技术协同创新。推进数据驱动、人工智能赋能的科学范式变革。加强数据、算力、算法等关键核心数智技术攻关，强化“模芯云用”协同创新。加快开源鸿蒙等国产软硬件适配认证和生态建设。支持国家实验室、在粤全国重点实验室、省实验室等加强数智技术研究。加快数智技术领域重大科技

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建设数据领域重点实验室、研发中心。

（二）营造高效能技术创新优环境。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建设国家人工智能应用中试基地、数据领域中试平台等。建设科学数据中心，健全数智技术交易网络，推动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深化数智技术专利培育布局和统计分析。探索数字版权管理机制，强化算法、模型等知识产权保护。加快人工智能领域立法，建设人工智能科技伦理服务体系。完善数智技术标准规范，构建柔性监管机制。加强创新应用供需对接服务，繁荣数智技术开放应用生态。加大数智技术创新产品政府首购力度。

（三）构建立体化人才发展强矩阵。加快高水平人才集聚，探索建立顶尖数字人才引进绿色通道。支持设立数智领域博士后科研流动站与工作站，探索中外合作办学新模式。支持高校加强数字经济、人工智能、数据科学与工程等学科建设。引导职业院校（含技工院校）结合产业需求培养数字人才。推进人工智能全学段教育和全社会通识教育，提升全民数智素养。完善人才服务机制，探索开展“人工智能训练师”等新职业培训和评价，推动相关专业技术等级“湾区互认”。支持举办数智技术创新创业与技能竞赛。

专栏 3 数智技术创新能力提升
建强人工智能技术创新体系。开展智能算法创新工程，加快模型基础架构、数据库系统等研发，加强数据集构建和评测、密态智算等数据技术创新。开展“广东强芯”工程，攻关人工智能芯片、存算一体芯片、多模态智能传感器等基础硬件。构建省“1+1+N”

具身智能训练场体系，鼓励多模态、智能体、具身智能、群体智能、智能互联网体系等创新。

培育数智技术开源生态。构建开源社区，提供数智技术交流、数据训练、大模型评测等服务。

四、加快向数智经济演进，打造产业升级核心引擎

（一）锻造数字经济核心产业新优势。加快打造新的万亿级数字产业集群。壮大集成电路制造、先进封测等产业。培育光通信芯片、光传感芯片等产业集群，布局人工智能芯片设计和制造。做强高端机器人核心部件制造业。培育6G产业，加快新一代核心器件与网络通信设备产业化。发展“人工智能+”软件信息产业，推动传统软件智能重构。强化“模数共振”，培育模型即服务、智能体即服务等新业态，构建“通用模型—原生智能体—行业适配”体系，探索发展世界模型。发展超高清视频与新型显示等智能显示终端。推广工业机器人、服务机器人等智能产品。做强AI手机、AI电脑、智能家居、智能网联汽车等产业，支持低空产品研发制造。探索类脑智能等新一代智能终端。

（二）构建千行百业数智转型新格局。深化工业数字化转型和智能化升级，推广“小单快反”柔性智造模式，梯度培育智能工厂。建设国家级制造业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培育数智化转型服务商。构建工业领域行业通识、知识语料库，打造工业大模型和智能体。加快农业数智化转型升级，推进“粤强智农”工程，建设数字田园、智慧农（牧）场和智慧海洋牧场。实施“数商兴农”，深化数字供销建设，提升联

农带农组织数字化联结和智能化服务能力。培育生产性服务新业态，拓展数字金融、数字人民币创新场景，发展智能综合运输服务和无人物流等新模式。促进生活性服务业提质升级，做强平台经济、网红经济等，丰富智能服务消费新场景。

（三）激发繁荣坚韧有序发展新活力。建设国家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试验区，支持各地探索特色发展路径。培育数字经济创新型企业，支持智能原生企业、人工智能 OPC（一人公司）等发展。探索词元经济等新业态，创建未来产业先导区，加速发展智能经济。开展“百链韧性提升”行动，推广安全可控的关键基础软件、工业软件等应用。建立跨区域产业链协作机制，联动其他省份加强关键产业备份。建立透明可预期的数字经济常态化监管制度，加强数字经济运行监测预警。

专栏 4 数智经济培育

梯次培育数据赋能的数字产业集群。以数据链牵引带动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深度融合，因地制宜培育创新引领型、区域支柱型、区域特色型三类数字产业集群。

实施数字经济创新型企业“探星计划”。常态化遴选创新能力强、发展潜力大的数创企业，集中资源进行重点培育，围绕企业成长需求提供政策直达、场景开放、投融资对接等全生命周期服务，构建从种子型到潜在独角兽型的企业梯度培育体系。

建设广东词元交易和服务中心。以广东词元交易和服务中心为载体，为企业提供集约化词元服务，探索词元交易等新型数据流通模式，创新词元产品与产业场景，培育词元市场全链条生态。

五、提速向数智政府变革，重塑政府治理服务范式

（一）推进政务服务“智办”。安全稳妥有序推进人工智能在政务服务领域应用。升级智能客服体系，探索建设人工智能政务助手。开展评价数据智能分析，构建服务迭代优化机制。打造粤省事平台便民利企超级入口，升级数字空间，拓展“一企一档”“一人一档”场景应用。优化政府门户网站及政务新媒体建设和应用。推动政务服务场所集约化、智能化升级。常态化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拓展“高效办成一类事”场景。推进政务服务好办、易办，推动更多惠企利民政策“直达快享、免申即享”，扩大“跨省通办”范围。

（二）推进政府治理“智管”。构建经济数据全域汇聚与智能分析体系，提升财政管理数智化水平，加强智慧审计建设，推进税费智能化管理，深化地方金融风险监测防控，推进“数字国资”建设。推进跨部门综合监管、智慧监管、无感监管和信用监管。打造市场监管数字大脑，优化“信用广东”平台，强化信用数据和监管执法数据归集利用。构建面向自然人、数字人、智能机器人等多元一体的公共安全治理体系。完善智慧应急体系，推进数智消防新生态建设，深化智慧警务建设。

（三）推进政务运行“智联”。打造粤政易智能助理，升级数智政府智能协同办公平台。推进智能机关建设，推动机关内部“一件事”掌上办、智能办。推进政务信息系统整合，加强电子文件应用和互认。强化公权力大数据监督。深化数字人大、数字政协建设。推进基层填表报数“一表通”

集约高效应用，加快推动人工智能产品和服务向基层延伸。推进适数化变革，推动部门核心业务数据化，探索建立政务数据应用评价和创新激励机制。健全政务信息化项目管理体系。建设省政务智能联合创新工场，加强政务大模型和智能体集约部署和管理。创新数智政府可持续建设运营模式。

专栏 5 数智政府建设

推进“人工智能+”政务服务。整合“粤系列”平台，打造智慧服务大厅，优化智能服务体验，推进一表通享、智能填报、智能审批，探索构建精准识别需求、主动规划服务、全程智能办理的新模式。

推进“人工智能+”政府治理。建设粤经济综合智能体，推动“招标投标监管平台”“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据整合共享，打造消防数字基座与智能应用平台，健全全省公安大数据实战应用体系，建设自然灾害综合风险监测预警“一张图”和应急指挥通信“一张网”。

推进“人工智能+”政务运行。构建机关事务智能体，建设公权力大数据监督平台，创新人大智能体系，提升数字政协平台智能辅助能力。

建设湾擎·省级政务智能中枢。向全省各级部门提供标准化、模块化的 AI 能力，推动人工智能全面融入行政办公、政务服务、社会治理等领域。

六、推动向数智社会跃迁，共筑和谐宜居发展环境

（一）打造“数智普惠”公共服务新体系。建设智慧教育实验省，推进数字教育资源全省普惠应用，推动教育教学全要素、全过程智能化，创新智能学伴、智能教师等人机协同教育教学模式。提升全民智慧医疗水平，推动医疗、医保、医药数据共享、业务联动与智能化应用，推进各级医疗机构检验检查结果共享互认，发展远程医疗服务模式。推进智慧助老，完善智慧养老立体网络，丰富智慧养老服务模式。深

化智慧托育应用，提升托育服务智能化管理水平。推进数字人社一体化服务，深化“人工智能+”应用，构建社会保险全险种大管控体系，加强就业和职业能力信息平台建设。深化社会保障卡居民服务“一卡通”及电子社会保障卡应用。推动智能终端适老化、适儿化及无障碍改造。构建数字救助体系。深化“人工智能+”退役军人全生命周期应用。

（二）打造“数智美好”生活方式新形态。提升数字消费水平，建设智慧商圈，完善线上线下一体化智慧消费生态。普及直播电商、无人零售等数字消费模式，拓展“人工智能+”消费场景。加强体育场地设施智慧化改造，推进智慧体育城市建设。完善智慧文旅平台体系，开展数智赋能旅游场景建设行动。建设个人数字账户，加强数字家庭产品应用推广。推进建设改造安全舒适绿色智慧“好房子”。建设智慧社区，推进住区公共设施智能化改造，发展智慧物业。

（三）打造“数智共治”社会治理新模式。加强数字法院建设，实施数字检察战略，提升数字司法能力。建设政法工作数字化平台，加强政法数据跨部门共享与业务协同。完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云平台，推进公共安全视频监控联网应用。强化政务无人机统一调度管理，拓展基层治理无人机应用。推进“即接即办”改革。

（四）打造“数智融合”城乡发展新格局。深化智慧城市建设，打造城市智能中枢，完善城市物联感知底座。加快市政基础设施智能化改造，推进城市房屋建筑数智化管理。鼓励城市加强人工智能公共服务能力建设。推进数字乡村建

设，加快农村基础设施数智化改造，深化乡村数智普惠服务，赋能乡村数智治理。发展智慧农业、农村电商。构建“百千万工程”数字化生态体系。

专栏 6 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
建设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重点场景。推进城市治理、惠民生活、经济发展、城市更新等数字化转型场景建设，落地一批典型应用场景。 建设城市数字孪生体。构建集数据底座、智能中枢、智能体应用于一体的城市数字孪生体，强化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省域协同。 建设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生态体系。鼓励构建场景导向、数据驱动的城市综合治理机制，创新城市数据运营、场景运营、设施运营协同体系，健全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全链条标准规范体系。

七、促进向数智文化创新，激活岭南文化传承动能

（一）构建数智文化资源库。推动岭南文化资源数智化，加强文化遗产数智化保护与应用。建设具有岭南特色的文化数据库，组建广东文化大数据中心，打造文化可信数据空间。实施“人工智能+”文化行动，加强优质网络文化产品供给。支持档案馆、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方志馆智慧化建设。整合文化服务资源，建好用好一站式数字文化公共服务平台。推动文化场所、文化设施装备更新升级，优化公共文化线下服务体验。

（二）做强数智文化产业链。壮大影视动漫、游戏电竞、网络视听等优势产业，重点打造数字创意、电竞直播等新文化产业集群。培育新型文化企业，打造岭南数字创意精品和品牌。培育广东数智文化 IP 群，打造数智创意产业园、数智文化标杆园区，建设文化大模型孵化基地。

（三）提升数智文化软实力。构建数智文化宣传网络，推动网文、网剧、网游文化出海。推进智慧侨务建设，开展侨文化数字创意与传播活动。建设基层文化资源数智化平台，推进数智公共文化产品资源共享。探索建设数智文化共创平台，构建全员参与的数智文化生产模式。

专栏 7 数智文化服务能力提升
建设文化数智化服务平台。升级省公共数字文化资源总库，建好专题库和岭南文化数字 IP 库。探索共建国家文化大数据体系华南区域中心，推动广州、深圳等地建设文化大数据分中心。支持江门建设“智慧侨务”数字化系统。 推进智慧档案建设。打造智能档案系统，建设专题档案数据库，构建全省一体化电子档案容灾备份体系，强化档案管理智能应用。

八、加速向数智生态转型，赋能绿美广东建设发展

（一）建设生态环境数智治理高地。构建智慧高效的生态环境数智化体系，完善“天空地海一体化”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网络，深化“人工智能+”生态环境应用。实施数智气象工程。推进智慧自然资源建设，构建时空信息新型基础设施，推动时空数智赋能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治理。增强林业综合管理数智化能力。深化智慧海洋建设，构建海洋立体观测体系，开展海洋灾害风险预警、海洋智能网格建设，完善海洋基础数据分类体系，打造海洋大数据综合服务平台。

（二）打造行业数绿协同转型样板。加快火电、水电等传统电源智能化升级，推动风电、核电装备数智化改造，鼓励开展智慧电力设施建设。支持构建石化绿色智慧生产体系，搭建工厂数智化节能管控平台，探索建设数字孪生工厂、

无人化工厂。打造智能冶炼工厂，建设冶炼大数据分析平台，加强冶金行业环保智慧管控，提高冶金污染物智能化管控水平。推广应用无人机、机器人等智慧探测采掘设备，建设智慧选矿车间，提高矿产加工和运输智能化水平。

（三）绘就智慧绿色和谐发展画卷。推进绿色智慧建筑技术应用，开展建筑基础设施节能升级改造。完善绿色交通运输网络体系，拓展无人驾驶公共交通运营区域。加强数智技术在温室气体核算、碳强度考核、碳市场领域的创新应用，推进省市县一体化碳达峰、碳中和数智化管理。开展绿色低碳全民行动，推动“人工智能+”绿色消费。

专栏 8 数智生态应用建设
建设数智生态应用体系。完善生态环境信息化标准规范，构建智能督察、智能环评等应用场景，推动生态环境治理从单点数字化向全流程智慧化转型。 建设数智气象工程。推动北江数智防汛全国气象高质量发展试点、新一代突发事件预警信息综合靶向发布系统和地球系统数据国际交换中心建设，打造龙卷风监测预警、低空经济气象保障、气象导航服务、空间天气业务服务体系。

九、推进数智基础设施迭代，筑牢全域智能支撑底座

（一）加快打造新一代通信网。推动 5G-A 网络规模部署，提升高频高速通信能力。积极推进通智感一体化 6G 试验技术攻关和应用探索。持续开展万兆光网试点，部署超高速光传输网络，建设粤港澳大湾区量子通信骨干网，提升国际通信能力。推动沿海海域 5G 网络基本覆盖，强化海陆通信连接。建设运营通导遥一体化低轨星座，强化分布式多星

协同能力。探索建设星地互联中心。

（二）建强高质量算力供给体系。统筹推进粤港澳大湾区算力枢纽建设，优化算力设施布局，结合实际发展算力。支持韶关集群打造辐射华南乃至全国的实时性算力承载高地，加快推进深广韶数据大通道建设。支持广州、深圳都市圈布局服务科技创新、产业创新的重大算力设施。支持珠江口西岸、汕潮揭、湛茂都市圈发展绿色算力。探索建设海底数据中心、太空数据中心。统筹建设省级算力监测调度平台，实现算力资源监测管理与智能调度。推动绿色电力与算力协同布局，论证风电、核电等能源直连供能可行性，探索百万千瓦级算力设施与配套能源系统协同建设。

（三）布局可信流通数据基础设施。推进数链融合底座建设，构建省区块链网络，布局建设数据基础设施重点功能设施，强化数据流通共性管理、运营和应用服务。推动数据安全保障体系同步规划、建设和运营。鼓励建设城市可信数据空间，构建城市数据资源体系。支持建设重点行业和企业可信数据空间。探索建设个人和跨境可信数据空间。建设“湾数”平台矩阵，推动各可信数据空间与业务功能节点有序接入，实现数据流通基础设施互联互通。

（四）构建智能泛在应用基础设施。推动政务云扩容升级，建设省级政务智算资源池。完善政务网络体系，强化跨网数据交换，拓展“一网多平面”能力。提升数智政府基础设施管理平台集约化运营与智能调度能力。加快5G工业专网部署，支持建设5G工厂。建设农业数智化基础设施。强

化低空智能网联设施布局，探索构建海陆空全空间无人体系。推进交通基础设施数智化升级。推进水利基础设施数智化改造，深化水利数智赋能，建设智慧水利。

专栏 9 数据流通基础设施建设
建设国家区块链网络华南枢纽。建设服务范围覆盖粤港澳大湾区及华南地区重点省市的区块链网络，强化其在航运贸易、行业监管、数据跨境等领域的应用。 建设国家数据基础设施（广东）区域功能节点。推动跨区域、跨主体、跨平台的数据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支持区域间跨设施高效调度。

十、强化数智安全体系建设，构筑智能防护安全屏障

（一）完善协同共治的数智安全管理体系。健全重要行业网络和数据安全工作机制与安全管理制度，构建跨部门、跨区域的安全信息共享和应急指挥调度体系。建立前瞻敏捷的数智安全标准研制与迭代机制，加强整体规划、主动防御，发展分布式安全。推进商用密码技术应用，强化数据分类分级管理与全生命周期安全防护。健全数据跨境流通安全体系，探索打造数据跨境安全流通平台。

（二）夯实自主可控的本质安全技术基础。强化网络安全技术防御能力，提升网络弹性，推动零信任架构建设，加强智能化网络安全监测预警。提升物联网、工业互联网等重点领域安全防护与应急处置水平。强化数字内生安全韧性，加快重点行业、国有企事业单位信息技术应用创新，健全综合服务保障体系。完善异地容灾备份机制，开展网络韧性评估。探索建立软件物料清单，构建供应链安全体系。

（三）构建智能驱动的数智安全运营体系。强化省市一体化数智安全运营，完善安全基础库，推动数字资产全生命周期安全管理。开展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检查与常态化攻防演练，加强安全运营队伍建设。推动人工智能在主动防御、威胁挖掘、应急处置等场景应用，探索人工智能驱动的威胁狩猎与自动化响应。

（四）强化人工智能安全与新技术融合创新。加强人工智能等技术全生命周期安全治理。构建高质量安全数据集，支持数智安全领域大模型应用。探索打造政务领域人工智能安全底座。促进数智安全新技术与各领域深度融合，探索适应海量异构终端、低时延场景的安全机制。前瞻布局抗量子计算密码、量子密钥分发等防护体系。推进数智安全产业集群化发展。

专栏 10 数智安全体系建设
打造数智安全底座。完善协同共治的网络安全体制机制，加强政务云网安全认证、加密等基础服务，提升覆盖物理设备、云平台、网络、主机、应用、数据的智能化防御能力。 加强人工智能大模型安全技术研发。支持粤港澳大湾区生成式人工智能安全发展联合实验室建设。鼓励企事业单位开展智能体安全检测等安全技术研究，探索制定人工智能安全评估体系。

十一、拓展数智领域合作，提升对外开放发展能级

（一）加快“数字湾区”建设。拓展“湾区标准”，加强数智规则与标准衔接。推进粤港澳网间宽带扩容、数智应用服务平台互通，布局跨境算力走廊。推进粤港澳智慧城市

群建设，深化“跨境通办”合作，优化“湾事通”平台，完善“湾区注册”服务机制。推动粤港澳三地跨境跨部门治理联动。深化粤港澳人工智能领域合作，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共建数字产业集群。建设粤港澳大湾区数据特区，搭建粤港澳大湾区应用场景发布厅，实施“全球英才汇湾区”行动，推进数据、技术应用、人才等资源集聚与融合。

（二）强化区域辐射协同。建立健全数智领域对口帮扶机制。推进粤东西北地区深度融入大湾区数智产业链。加强与内蒙古、广西、黑龙江、贵州等数智合作，深入实施数智援疆、援藏。支持建设赣闽粤原中央苏区对接融入粤港澳大湾区振兴发展先行区。强化与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等重大战略对接。

（三）提升国际合作水平。积极对接《全面与进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CPTPP）、《数字经济伙伴关系协定》（DEPA），鼓励企业等主体参与数智领域国际标准的制修订。深化电信、互联网等领域服务业扩大开放，积极参与“数字丝绸之路”建设。加快发展数字贸易，推行“跨境电商+产业带”，开展“丝路电商”国际合作。推进智慧城市、数智基础设施等领域国际合作，开展数据领域国际合作试点，主动对接世界数据组织（WDO）。发挥亚太经合组织（APEC）等国际会议窗口作用，健全数智合作机制。优化支付、旅游、交通、医疗等数智化公共服务，提升境外人员入境便利性。建设企业出海数智服务平台，赋能企业跨境业务数智化转型。

专栏 11 数智领域国际合作平台建设
建设数字贸易示范区。高标准建设国家数字出口基地和省级数字服务出口基地，支持广州、深圳创建国家服务贸易创新发展示范区，支持有条件地区争创国家数字贸易示范区。做强广州、深圳、粤东跨境电商，鼓励有条件地区建设产业带展示选品中心。 提升重点合作平台能级。支持建设横琴数字贸易国际枢纽港、网络数据安全合规实验室（深圳前海）、南沙（粤港澳）数据服务试验区、河套数据跨境流动试验区，创新数据服务模式，培育数据服务产业。 建设粤港澳大湾区数据特区创新合作中心。聚焦产业发展、服务提升、治理协同等场景，提供政策对接、合规咨询、技术支撑、场景孵化、生态链接等数据跨境全链条服务，促进湾区数据要素高效便利安全流动。

十二、实施保障

充分发挥数字广东建设领导小组机制作用，优化全省“一盘棋”工作格局，完善省市协同工作机制，推进重大任务、重大工程落地实施。健全数字广东建设制度规则体系，推动适数化制度创新，开展规划实施情况监测调度。积极争取国家“投、贷、债”资金支持，加强省市数智领域财政资金统筹。推动银行金融机构探索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模式，引导民间资本加大数智领域投资。提升干部队伍数智思维、数智技能与数智素养，强化数智安全意识。加强全方位宣传引导，营造全社会共同参与的良好发展环境。